

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文件

东环办〔2015〕55号

关于命名2015年度东莞市生态村 (社区)的通知

各环保分局:

根据《关于开展东莞市生态村(社区)创建活动的通知》(东环〔2011〕65号)的要求,今年,我市各镇街继续开展市生态村(社区)的创建工作。在各镇街推荐的基础上,经我局组织考核、评审、公示,现决定命名莞城北隅社区等12个村(社区)为“东莞市生态村(社区)”。

希望获命名的村(社区)珍惜荣誉,再接再厉,锐意进取,认真总结创建工作经验,继续巩固提高创建工作成果,不断深化创建工作内涵,进一步优化人居环境,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,为推进我市生态环境建设作出更大贡献。

附件：2015年度东莞市生态村（社区）名单



附件

2015 年度东莞市生态村（社区）名单

莞城街道：北隅社区

东城街道：牛山社区

万江街道：曲海社区、大莲塘社区、拔蛟窝社区

高埗镇：三联村

常平镇：陈屋贝村、霞坑村、横江夏村

茶山镇：卢边村、京山村

虎门镇：陈村社区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

2015年12月17日印发
